

112 年度嗶嗶繳推廣活動辦法「繳費輕鬆嗶，月月喝咖啡」

一、計畫目的：

台灣票據交換所為響應國家提升行動支付普及率政策，提供繳費者便利的繳費服務，特舉辦嗶嗶繳推廣活動，鼓勵民眾踴躍申辦使用。

二、活動期間：民國(下同)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三、活動對象：嗶嗶繳新註冊會員及已註冊會員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台灣票據交換所(下稱本所)。

五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新會員註冊回饋：

活動期間嗶嗶繳新註冊會員成功完成所有註冊流程後，即可獲得中杯美式咖啡乙杯，每位會員限獲得乙次。

(二)繳費獎勵回饋(詳見活動注意事項)：

嗶嗶繳已註冊會員登入嗶嗶繳網站或嗶嗶繳 APP 後，並於當月成功繳費每 3 筆帳單即可獲得中杯美式咖啡乙杯，每位會員每月回饋之咖啡上限為 10 杯。

六、活動注意事項：

(一)嗶嗶繳新註冊會員，須成功完成所有註冊流程始符合新會員註冊回饋條件。「註冊流程」包含：填寫註冊資料、驗證手機號碼、驗證電子郵件、授權銀行帳戶、下載數位憑證；活動期間內，新會員應成功下載數位憑證(首次下載數位憑證日期須於活動期間內)，始認定為「註冊成功」。

(二)本活動回饋不包含未成功登入嗶嗶繳網站或嗶嗶繳 APP 之繳費交易。

(三)以下情形，視為「不符合註冊成功」：

1.註冊後未成功下載數位憑證。

2.註冊後已綁定一個銀行帳戶，於活動期間新增第二個銀行帳戶視為新增銀行帳戶，不視為重新註冊。

3.註冊後已下載數位憑證，於活動期間內重新下載數位憑證，不視為重新註冊。

(四)以下情形，視為「不符合成功繳費」：

嗶嗶繳會員進行完繳費交易後，若經收費機關回覆銷帳失敗，由嗶嗶繳客服聯繫退費程序，該筆繳費交易即不視為成功繳費。

(五)符合本活動回饋資格之會員所綁定之手機號碼，應為可接收簡訊之有效號碼，若因會員自行輸入基本資料錯誤，或其使用手機號碼之電信業者簡訊功能設定操作等相類因素，導致無法成功收取本所發送之回饋活動簡訊，視為本人同意自願放棄領取本活動之回饋。

(六)回饋活動說明：

1.咖啡兌換序號將於繳費次月 25 日(遇假日順延)以手機簡訊提供兌換序號予上月份符合回饋資格之會員，會員可依兌換說明自行持序號兌換咖啡。咖啡兌換期限請詳見兌換券說明，序號請妥善保管，恕不補發。詳細兌換說明將公告於本所官網、嗶嗶繳網站及嗶嗶繳 APP。

2.當月未符合咖啡回饋之繳費帳單筆數，至多可遞延 1 次至次月與新繳帳單筆數合併累計，期滿(即次月 1 日)則歸零，逾活動截止日後，未符合咖啡回饋之繳費帳單筆數皆不予以回饋。

(七)活動通知及回饋相關事宜，請參考本所官網或嗶嗶繳最新消息公告。

(八)本所恕不代為查詢活動期間繳費帳單筆數，如有查詢需求，可逕自至嗶嗶繳網站或嗶嗶繳 APP 查詢，查詢路徑：會員登入>>繳費查詢。

(九)若發現會員有偽造條碼帳單繳費、持同帳單至不同管道重覆繳費、同一筆帳單拆成多筆帳單繳費、帳務銷帳失敗，或盜用他人身分資料參加活動等繳費或銷帳等異常情形情事，參加者應配合本所要求，必要時須提供真實帳單以確認其參加或回饋之資格；本所保有審查參加者回饋資格之權利，並有權檢視各繳費帳單交易及回饋情況是否為人為操作之行為，對於有偽造、詐欺或冒名者等行為，或以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換獎項之參加者，經本所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、終止或撤銷其回饋資格與參加本活動之權利；若已兌換者，本所得追回兌換券或等值金額。

(十)得使用嗶嗶繳繳費項目請參考嗶嗶繳網站(<https://beepay.tw/ch.org.tw/EFCS/index/>)或嗶嗶繳 APP。

- (十一)提供授權繳費之銀行包括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台北富邦、國泰世華、兆豐商銀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陽信銀行、台新銀行及其他活動期間新增之銀行；可使用網路銀行授權綁定含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國泰世華、兆豐商銀、新光銀行、陽信銀行及台新銀行。
- (十二)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參與本活動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全年受領活動回饋實物之時價金額累計達新台幣 1,000 元以上者，應配合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供本所報稅使用，年度報稅時將計入個人所得；會員因參加本活動而須支付任何稅捐皆為法定義務，稅法如有更新或變動，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。
- (十三)本活動資格或權益不得轉讓予他人，參加者不得要求變更回饋內容，如有遺失、遭冒領或遭竊等喪失占有之情形，恕不補發，本所不負任何權利瑕疵擔保相關責任，參加者應遵守活動注意事項等規定，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，本所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項之權利。
- (十四)本活動期間參加者同意所留存或產生之資料及記錄，皆以本所電腦系統與時間之紀錄為主。如有任何因參加會員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本所之事由，致參加者所傳輸交易資料有失敗、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等情況，本所不負擔任何法律責任，參加者不得因此異議。
- (十五)如遇繳費或銷帳等異常情形時，參加者應配合提供真實帳單予本所，以確認其參加或回饋之資格；本所保有審查參加者回饋資格之權利，並有權檢視各繳費帳單交易及回饋情況是否為人為操作之行為，對於有偽造、詐欺或冒名者等行為，或以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換獎項之參加者，經本所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、終止或撤銷其參與本活動之資格，並得追回兌換券或等值金額。
- (十六)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時，已充分知悉且同意，本所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使用參加會員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且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以維護參加者權益。參加者同意相關個人資料得由本所於本活動目的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並同意本所為辦理獎項發放、核銷等作業，得將參加者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交付予本活動負責執行單位，於辦理本活動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。

(十七)本所具有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變更本活動內容、期限、獎項等權利，若因實際情況更改相關活動方式及內容，所有相關更改將於嗶嗶繳網站(<https://beepay.twunch.org.tw/EFCS/index/>)公告時生效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或裁決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(十八)如有任何問題或疑義，可透過客服信箱 beepay@mail2.twunch.org.tw 或來電客服專線(02)2392-2111，進行詢問及相關活動辦法確認。